福建国航远洋运输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融资租赁等合同签署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作概况

福建国航远洋运输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国航远 洋")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孙公 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 月1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发布的《关于为孙公司开 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48)。国远智 盈有限公司(简称"国远智盈")和国远慧强有限公司(简称"国远慧强")为 国航远洋全资孙公司,现国远智盈和国远慧强分别申请两艘在建8.9万载重吨散货 船的融资租赁(直租)业务。

公司全资孙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,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 竞争力,公司及实控人为孙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,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, 且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。上述业务的具体条款以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2025年11月28日,国远智盈与芜湖造船厂有限公司、启航中福一号租赁(天津)有限公司,国远慧强与芜湖造船厂有限公司、启航中福二号租赁(天津)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《三方协议》,同时国远智盈与启航中福一号租赁(天 津)有限公司、国远慧强与启航中福二号租赁(天津)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《 融资租赁合同》。上述融资租赁业务由公司及公司实控人王炎平提供连带责任 担保。

福建国航远洋运输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日